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6840.2—2021

代替 GB/T 16840.2—1997

电气火灾痕迹物证技术鉴定方法 第 2 部分：剩磁检测法

Technical determination methods for electrical fire evidence—
Part 2: Residual magnetism method

2021-08-20 发布

2021-08-20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引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原理	1
5 仪器、器材与试剂	1
5.1 仪器	1
5.2 器材	2
5.3 试剂	2
6 检材	2
6.1 检材种类	2
6.2 检材选取	2
7 方法和步骤	2
7.1 准备工作	2
7.2 测量操作	2
8 判据	3
8.1 数据判定	3
8.2 对比判定	3
8.3 磁化规律判定	3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是 GB/T 16840《电气火灾痕迹物证技术鉴定方法》的第 2 部分。GB/T 16840 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宏观法；
- 第 2 部分：剩磁检测法；
- 第 3 部分：俄歇分析法；
- 第 4 部分：金相分析法；
- 第 5 部分：电气火灾物证识别和提取方法；
- 第 6 部分：SEM 微观形貌分析法；
- 第 7 部分：EDS 成分分析法；
- 第 8 部分：热分析法。

本文件代替 GB/T 16840.2—1997《电气火灾原因技术鉴定方法 第 2 部分：剩磁法》，与 GB/T 16840.2—1997 相比，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更改了适用范围(见第 1 章,1997 年版的第 1 章)；
- 增加了“规范性引用文件”一章(见第 2 章)；
- 删除了“剩磁数据”和“火烧导线短路剩磁”的术语和定义,将术语“雷电熔痕”更改为“雷击熔痕”,增加了“剩磁”的术语和定义(见第 3 章,1997 年版的第 2 章)；
- 更改、完善了剩磁检测法原理的有关内容(见第 4 章,1997 年版的第 3 章)；
- 增加了分析过程中所需的仪器和试剂,以及其参数(见第 5 章,1997 年版的第 4 章)；
- 删除了“雷电剩磁”和“火烧导线短路剩磁判定”(见第 8 章,1997 年版的 6.1.4、6.4)；
- 删除了送检及鉴定时应履行的书面程序(见 1997 年版的第 7 章)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提出。

本文件由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13)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应急管理部沈阳消防研究所、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、应急管理部上海消防研究所、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所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邸曼、赵长征、高伟、齐梓博、鄂大志、张明、夏大维、张良、张磊、彭波。

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- GB/T 16840.2—1997；
-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